

证券代码：430021

证券简称：海鑫科金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北京海鑫科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3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6 号汉威国际广场四区 4 号楼 6 层公司第二会议室

3. 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刘晓春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刊登了本次股东会的会议通知，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84,927,223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4.61%。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

份总数 0 股，占公司有权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列席 7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公司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4 年度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4,927,223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公司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4 年度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4,927,223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制度，公司编制了《2024 年年度报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海鑫科金：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33）、《海鑫科金：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34）。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4,927,223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报告编号：XYZH/2025BJASB0111），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4,927,223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报告编号：XYZH/2025BJASB0111），2024 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3,672,297.60 元，2024 年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308,294,901.63 元，母公司未分配的利润为 43,606,110.16 元。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因公司经营需要，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4,927,223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六）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北京海鑫科金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经审计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余额为-308,294,901.63 元，母公司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余额为 43,606,110.16 元，公司合并口径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 190,382,000 元。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海鑫科金：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4,927,223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 2024 年度在任独立董事夏鹏、冯申、常青汇报 2024 年度工作情况，并出具《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海鑫科金：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5-03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4,927,223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八）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 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五）	关于 2024 年 度利润分配 的议案	24,465,026	100%	0	0%	0	0%

三、律师见证情况

-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
- （二）律师姓名：张圣怀、汪若歆
-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信息披露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一）《北京海鑫科金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 （二）《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海鑫科金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北京海鑫科金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5 日